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5-032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中工国际（加拿大）有限公司 6,000 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以置换原有向加拿大普康控股（阿尔伯塔）有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概述

为满足银行融资要求，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工国际”）拟为中工国际（加拿大）有限公司（CAMCE HOLDING INC.，以下简称“中工加拿大公司”）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加元的担保额度，用于置换中工国际和中工加拿大公司原有向加拿大普康控股（阿尔伯塔）有限公司（Procon Holdings (Alberta) Inc.，以下简称“普康公司”）提供的累计 6,000 万加元的担保。

中工加拿大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2 年，中工国际通过中工加拿大公司收购并持有普康公司 60% 股权。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扩大在加拿大矿业工程和矿业服务市场的份额，2013 年普康公司（含其子公司）向加拿大汇丰银行（HSBC Bank Canada）申请了 6,000 万加元流动资金贷款。

其中,中工国际为其中 3,000 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该担保已经中工国际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工加拿大公司连续三年对另外 3,000 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该担保已经中工国际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 2013—008、2013—028、2014—014、2015—011 号公告。

为了满足加拿大税务局的贷款要求,降低银行融资成本,根据中工加拿大公司、普康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拟由中工加拿大从中国工商银行澳门分行贷款 6,000 万加元,转贷给普康公司后偿还目前的汇丰银行 6,000 万加元贷款,中工国际对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类型为一般保证,担保期限三年。

2、董事会审议担保议案的表决情况

中工国际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工国际(加拿大)有限公司 6,000 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以置换原有向加拿大普康控股(阿尔伯塔)有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工国际(加拿大)有限公司(CAMCE HOLDING

INC.,)

注册时间：2012年4月12日

注册地址：108-4664 Lougheed Highway, Burnaby, British Columbia V5C 5T5

法定代表人：罗艳

注册资本：1.2 亿加元

经营范围：工程承包、服务与投资

股东情况：中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份。中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为中工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工加拿大公司合并报表（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88,103,489 加元，负债总额为 153,859,371 加元，资产负债率 53.40%，净资产为 134,244,118 加元，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74,349,063 加元，利润总额为-44,745,569 加元，净利润为-38,281,344 加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中工加拿大公司合并报表（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87,279,183 加元，负债总额为 158,309,274 加元，资产负债率 55.11%，净资产为 128,969,909 加元，2015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39,659,415 加元，利润总额为-10,976,899 加元，净利润为-8,286,225 加元。除本次拟置换的中工加拿大公司为普康公司 3,000 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中工国际

及中工加拿大公司与贷款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中工国际为中工加拿大公司 6,000 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是为了进一步扩大在加拿大矿业工程和矿业服务市场的份额并满足向银行融资的要求，有利于普康公司筹措资金，开展业务。同时，该贷款结构的调整降低了公司的整体财务成本和税负，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中工国际为中工加拿大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信息披露日，中工国际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担保额度合计为 83,527.75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580,875.04 万元的比例为 14.38%。上述担保全部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上述担保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上述担保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中工国际为中工国际（加拿大）有限公司 6,000 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以置换原有向加拿大普康控股（阿尔伯塔）有限公司贷款担保，是为了进一步扩大在加拿大矿业工程和矿业服务市场的份额并满足向银行融资的要求，该贷款结构的调整降低了公司的整体财务成本和税负，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该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6 日